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1年3月31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於2023年5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404,092,760元。

我們於香港的註冊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5室。我們已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Wong Wai Yee, Ella女士（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5室）已獲委任為我們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

由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我們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中國法律法規相關方面的概要及組織章程細則分別載於本文件「監管概覽」及附錄四。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除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章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任何其他變動。

我們子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子公司的公司資料及詳情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我們子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任何其他變動。

股東決議

根據我們於2025年3月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決議（其中包括）並批准了以下內容：

- (a) 發行每股面額人民幣1.00元的H股並將該等H股在聯交所[編纂]；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及向[編纂]授出不超過根據[編纂]已發行H股數目15%的[編纂]；
- (c) 待[編纂]完成後，若干現有股東持有的[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將轉換為H股；
- (d) 待[編纂]完成後，批准及採納組織章程細則（自[編纂]起生效），且授權董事會根據相關監管機構的意見在必要範圍內修改組織章程細則；及
- (e) 授權董事會處理有關（其中包括）實施H股發行和[編纂]的一切相關事宜。

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重大合同概要

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已訂立以下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同（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同）：

- (a) 香港[編纂]協議。

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或已申請註冊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以下知識產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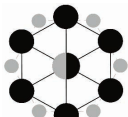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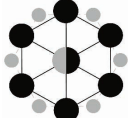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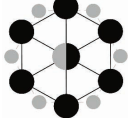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編號	註冊商標	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點
1	EpiWorld	本公司	69365678 69359904	中國
2	EpiWorld	本公司	306183090	香港
3	EpiWorld	本公司	02319662 02320519	中國台灣
4	EpiWorld	本公司	1770331	歐盟
5	EpiWorld	本公司	1770331	澳大利亞
6	EpiWorld	本公司	1770331	馬來西亞
7	EpiWorld	本公司	1770331	瑞士
8	EpiWorld	本公司	1770331	日本
9	EpiWorld	本公司	1770331	新西蘭
10	EpiWorld	本公司	1770331	新加坡
11	EpiWorld	本公司	1770331	英國
12	EpiWorld	本公司	1770331	俄羅斯
13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69541459 69367035	中國
14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306183108	香港
15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02319663 02320520	中國台灣
16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7683149	美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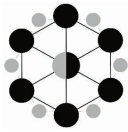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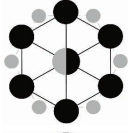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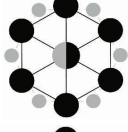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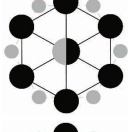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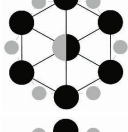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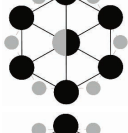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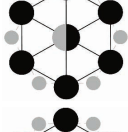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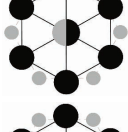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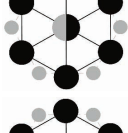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註冊商標	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點
17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1771680	歐盟
18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1771680	澳大利亞
19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1771680	馬來西亞
20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1771680	瑞士
21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1771680	日本
22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1771680	新西蘭
23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1771680	新加坡
24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1771680	英國
25	瀚天天成 EpiWorld	本公司	1771680	俄羅斯
26		本公司	69367847 69372271	中國
27		本公司	306183081	香港
28		本公司	02319661 02320518	中國台灣

附 錄 五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編號	註冊商標	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點
29		本公司	7683148	美國
30		本公司	1771658	歐盟
31		本公司	1771658	澳大利亞
32		本公司	1771658	馬來西亞
33		本公司	1771658	瑞士
34		本公司	1771658	日本
35		本公司	1771658	新西蘭
36		本公司	1771658	新加坡
37		本公司	1771658	英國
38		本公司	1771658	俄羅斯
39	EpiWorld	本公司	61180379 12043688 61177240	中國
40	EpiWorld	本公司	1205809	歐盟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註冊商標	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點
41	EpiWorld	本公司	UK00801205809	英國
42	EpiWorld	本公司	1205809	日本
43	EpiWorld	本公司	4737130	美國
44	瀚天天成	本公司	61170360 61182586	中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編號	商標	擁有人	註冊地點
1	EpiWorld	本公司	美國
2	EpiWorld	本公司	韓國
3	EpiWorld	本公司	印度
4	EpiWorld	本公司	加拿大
5	瀚天天成	本公司	韓國
6	EpiWorld	本公司	印度
7	瀚天天成	本公司	加拿大
8	EpiWorld	本公司	韓國
9	瀚天天成	本公司	印度
10	EpiWorld	本公司	加拿大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以下重大專利，詳情如下：

編號	專利描述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1.....	一種降低碳化硅外延片生長缺陷的方法及碳化硅襯底	本公司	中國
2.....	一種碳化硅外延生長的控制方法	本公司	中國
3.....	非平衡條件下化學勢調控生長單體的SiC台階流低速生長方法	本公司	中國
4.....	一種降低碳化硅外延薄膜表面缺陷的方法	本公司	中國
5.....	一種降低碳化硅外延片生長缺陷的方法及碳化硅襯底	本公司	中國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互聯網域名：

編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屆滿日期
1.....	http://www.epiworld.com.cn/	本公司	2026年6月21日

除本節「知識產權」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其他知識產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有關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權益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據董事所知，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的權益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且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10%或以上已發行附投票權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同詳情

各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或委任函。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與任何董事或監事（其各自以董事或監事的身份）訂立亦不擬訂立任何服務合同（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協議）。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除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附錄一所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5月31日止五個月會計師報告附註14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或監事概無向我們收取其他實物福利薪酬。

免責聲明

- (a)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及本節所披露者外，一經H股於聯交所[編纂]後，概無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我們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b)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及將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H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10%或以上已發行附投票權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概無董事、監事、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的股東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各期間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及
- (d) 董事、監事或本附錄「專家資格」所列的任何一方概無：
 - i. 於我們的發起，或於我們在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或
 - ii. 於本文件日期仍然生效且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同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其他資料

遺產稅

董事獲知，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子公司須根據中國法律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的可能性不大。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而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整體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尚未了結、對其構成威脅或面臨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籌備開支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籌備費用。

發起人

本公司的發起人均為本公司於緊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截至2023年5月25日的股東。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且亦無建議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福利。

H股持有人的稅項

出售、購買及轉讓於我們香港股東名冊分冊內登記的H股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向買家及賣家各自徵收的現行稅率為所出售或轉讓股份的對價或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25年5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本集團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專家資格

於本文件內提供意見及／或建議的專家（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的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獲發牌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
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獨立行業顧問
Pillsbury Winthrop Shaw Pittman LLP	美國出口管制及制裁顧問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名列上文的專家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中擁有任何股權權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能否依法執行）。

專家同意書

本附錄「專家資格」所提及的各專家已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書面同意書，表示同意按本文件所載的形式及內容載列其報告及／或函件（視情況而定）及引述其名稱，且並未撤回其各自的同意書。

獨家保薦人的獨立性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準則。

根據本公司與獨家保薦人訂立的聘函，就獨家保薦人為本公司在聯交所[編纂]所提供的保薦人服務而言，我們向獨家保薦人應支付的獨家保薦人費用為500,000美元。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約束力

倘[編纂]根據本文件作出，則本文件應具有效力，所有相關人士均須在適用範圍內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條文除外）約束。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而分別刊發。

雜項

- (a) 除與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的A股上市申請及[編纂]有關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i)我們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繳足或部分繳足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任何現金以外的對價；及(ii)本公司概無就發行或出售任何股份而給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授出其他特殊條款；
- (b) 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附帶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帶任何期權；
- (c) 我們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d) 我們並無訂立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e) 我們並無就任何優先購買權的行使或認購權的可轉讓性制定任何程序；
- (f) 我們並無訂立為期一年以上與我們業務有重大關係的廠房租用或租購合同；
- (g) 於過去12個月我們的業務並無出現可能對或已經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的中斷情況；
- (h) 概不存在影響我們從香港境外匯入利潤或匯回資本到香港的限制；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 本公司現時概無股權或債務證券（如有）在任何證券交易所或交易系統上市或買賣，現時亦無尋求或同意尋求在香港聯交所以外的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批准上市；
- (j) 本公司並無任何發行在外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k) 本公司為股份有限公司，並受中國《公司法》規限；及
- (l)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的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